

違反考場規則

學生新聞

【記者李世清報導】本學期期中考共有十三名同學因違反考場規則，受到大過兩次或小過一次的處分。

這次作弊的同學共計十三名，其中十人因考試時夾帶小抄入場，依「學生獎懲規則」第九條第五款，記兩大過處分，分別為財金四A李00「貨幣理論與政策」、保險一歐00「經濟未來學」、純數二王00「高等微積分」、會計一C彭00「資訊概論」、運管二B李00「統計學」、運管一A廖00「英文」、資圖二郭00「非書資料管理」、資圖二陳00「非書資料管理」、企管二D韋00「管理科學」與化工一B楊00「三大革命與時空宇宙」。

而日文二邱00考「日語語法（一）」及會計一C鮑00考「微積分」時，兩人則因攜帶考卷出場，產經三A張00「企業經營學」於考試時窺視他人，皆依「學生獎懲規則」第八條第十一款規定，各記小過一次以儆效尤。

2015/05/07